

成名之路
第十一章：珍貴的海都市

到了1991年，嘉心與家亮的法語已說得相當流利，實現了當初異國求學的目的。於是他們開始渴望回到香港的家，回到親友身邊。在香港的「安樂窩」裡，他們可以和父親、祖父母及其他親人重聚一堂。孩子們那時候就已經意識到，他們將與表親們有著截然不同的生命軌跡。家裡表親的子女一般在香港讀完中學後，就出國留學，在麻省理工學院、哈佛、牛津或劍橋大學繼續學業，畢業後返回香港從商或繼承家業。我的孩子們不明白為什麼自己的人生安排與表親截然不同。是不是純粹因為我希望自己的孩子與眾不同而已？他們當時一定是這樣想的。直至多年之後他們長大，才理解我的良苦用心，我的目的其實是為了讓他們在把握自己的事業和人生上有更多的選擇。



牛津大學



劍橋大學



崔黃紫靈在倫敦求學的日子



哈佛大學

可歎人生奇妙，沒想到我與李思博先生（Lesbordes）的偶然際遇竟然徹底改變了我年幼子女的命運。那時李思博先生陷入財政困難，我一時助人心切，收購了他正在培訓的所有賽馬。李思博先生後來不僅負責訓練我的馬匹，我們兩家人更是成為好友。李思博的兒子克萊門（Clement）比家亮年長八歲，他儼然成了兒子的兄長，而克萊門的姐姐依娜比嘉心大九歲，也成了嘉心的姐姐，還幫助嘉心補習她一直不太擅長的數學。李思博太太則醉心于網球和馬拉松長跑，因此很少露面，但家亮依然記得李思博太太當年認真為他烹飪他最愛吃的菜肴「炸薯條」的情景。每個星期六，在孩子們熬過苦不堪言的鋼琴課後，我的司機皮埃爾都會駕車帶他們到李思博在尚蒂伊（Chantilly）的馬房，這裡是孩子們的夢幻世界，是他們放鬆心情的一片樂土。



家亮在李思博在尚蒂伊的家



家亮和波比一起玩遙控車

李思博先生是慧眼伯樂，一眼就看出，小雌馬「海都市」是我購入的賽馬王國中最耀眼的新星。克萊門那時候也不斷給我的孩子們灌輸有關馬匹的知識。開始時他們都很喜愛馬兒「吾皇永別」（*Adieu au Roi*），後來也愛上了其他的馬匹。至於馬兒「冒險家」（*Take Risks*），他自視甚高，自認為作為一哩賽的冠軍馬，竟然在晨操中需要擔當一匹普通小雌馬「海都市」的晨操陪跑馬及帶頭馬，這讓他很受侮辱，自覺有損於自身身份。女兒發覺馬兒跟人一樣豐富多情，產生了把這些馬兒的個性寫入自己的偵探小說的想法，有了這些個性鮮明的人物形象，估計小說情節會變得更加複雜——也不知最後女兒的這本偵探小說有沒有動筆，即使有，她也沒給家亮看過，這本想像中的小說也許無疾而終。可能是由於馬兒「吾皇永別」（*Adieu au Roi*）脾性古怪，拒絕出賽，女兒感到丟臉，她的寫作熱情因此而漸漸減退吧。後來，女兒在賽場現場觀看馬賽，親眼看到「海都市」只能在法國三歲雌馬一級賽（*Prix de Diane*）中跑到第六名，傷心失望，從此決定，以後絕不到現場，只會跟我在電視上觀看馬賽。



李思博先生極需財政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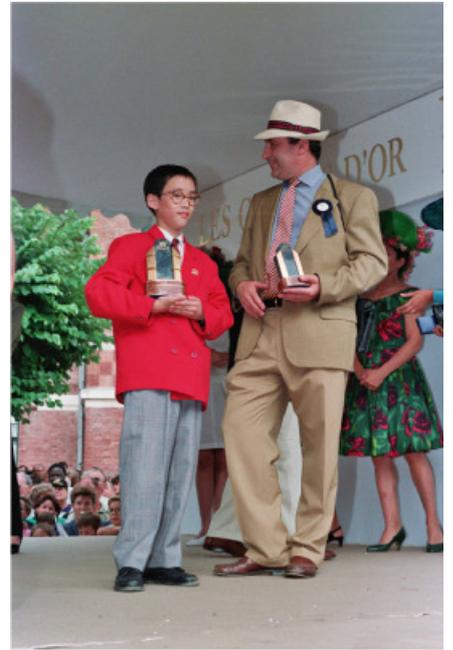


美麗的「海都市」帶上了她的發圈

懷著對新愛好的無限熱情，我邀請了多個中國政要代表團來訪尚蒂伊，其中一項主要參觀活動就是觀看「海都市」在晨操時的英姿。那時的晨操騎師通常都是克萊門。代表團的反應讓嘉心感到迷惑不解，她問我為什麼每次當海都市經過我們面前時，代表團都會為她鼓起掌來，而馬兒只不過是在晨操慢跑又不是在衝刺。我對她解釋，原因很簡單，因為我曾告訴客人們，對我來說「海都市」就是我的神馬，屬於我的汗血寶馬。中國帝王自古以來就尊崇馬匹，中國的尚馬文化淵源已久，所以我的客人們自然也很尊崇「海都市」。可歎這種情感，恐怕也只有中國人才能體會得到吧。



克萊門穿著崔氏彩衣與父母合照



小家亮和李思博成為忘年交